

证券代码：605066

证券简称：天正电气

公告编号：2021-011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9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监事长呼君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认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0元（含税），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召开日（2021年4月22日），公司总股本40,411.55万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约为人民币121,234,65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49.12%。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以及股东利益的基础上作出的，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5.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

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6.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辞职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发布的《关于监事辞职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发布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对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审核意见如下：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发布的《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9.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之情形，也不存在改变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之情形。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联交易按市场公允价格进行，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上述第1、2、3、4、6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3日